

证券代码：688055 证券简称：龙腾光电 公告编号：2020-003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腾光电”或“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16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邹邗邗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逐项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相关内容和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962.32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09.81 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且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特此公告。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9 月 18 日